



## 中国营养学会关于 2 项团体标准 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营养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经中国营养学会法规标准工作委员会组织审议，《燕麦乳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（附件 1）和《社区营养工作室建设技术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（附件 2）2 项团体标准现公开征求社会各界及相关单位、专家意见。

请认真研究，提出修改意见及建议并填写“CNS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”（附件 3），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前将意见和建议以邮件方式反馈至各标准起草组联系人，“燕麦乳（征求意见稿）”工作组邮箱：liurui@caas.cn，“社区营养工作室建设技术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”工作组邮箱：huyu198510@126.com，意见反馈表抄送：tcnss@cnsoci.org。

联系电话：010-83554782，010-83554788-823

附件：1. 燕麦乳（征求意见稿）

2. 社区营养工作室建设技术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

3. CNS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

  
中国营养学会  
法规标准工作委员会  
2023 年 6 月 9 日